

## NF 354 凱氏氮分解及蒸餾裝置使用規則

102. 9. 3

1. 本儀器主要提供給大學部實驗課程使用，由上課教師負責指導學生操作，實驗課以外，各研究生得向管理者登記借用。大學部論文生使用，必須有研究生負責指導。
2. 欲借用本儀器者，必須於開始使用一週前親自向管理者提出申請，並須於 NF354 實驗室中無班級上課時才得使用。
3. 使用前，必須先詳細閱讀「NF354 凱氏氮分解及蒸餾裝置使用說明」。首次使用時，須由管理者現場督導，確認會正確操作後，才得單獨使用。
4. 每次使用本儀器前、後皆須於登記簿上簽名(包括分解裝置及蒸餾裝置兩份登記表)，並記錄儀器使用狀況。登記簿放置於 NF354 實驗室黑板前之木製三層櫃中。
5. 本儀器使用時段以平日上班時間為原則，若有晚間或假日使用之需求，須事先於申請時告知管理者，得另外借實驗室大門鑰匙。
6. 使用凱氏氮分解爐時，必須開啟排氣櫃及中和液抽氣裝置。消化完畢，須先關閉分解爐，等待消化管不再排出蒸氣時，才可移開抽風蓋，並進行蒸餾。
7. 每次使用凱氏氮蒸餾裝置，皆須先估算蒸餾水及氫氧化鈉溶液使用量，並在兩桶中加入足量的液體，液面不得低於指示線。若使用完畢時兩桶中液面低於指示線，使用者必須配製該藥品補足。蒸餾完畢，須清除廢液桶中液體。
8. 若有使用 NF354 實驗室中任何器材，須清理、歸位。
9. 使用時若發現任何問題，請立即通知管理者。

管理者：郭家禎 (分機 3750)